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1月14日至2025年02月13日止。

第 78593544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14日

商 标

铠甲

申请 人 河北微律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地 址 河北省邢台经济开发区火炬街道办事处永安路48号设计小镇19号楼136室

代理机构 北京三友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可下载的手机应用软件；平板电脑；智能手表（数据处理）；笔记本电脑